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素養導向

雙語教學教案設計競賽辦法

一、宗旨：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以「培養臺灣走向世界的雙語人才、全面啟動教育體系的雙語活化」為目標，邀請全國小學教師及大專校院師資生進行雙語自然科學、生活、綜合、視覺藝術、體育、音樂課程研發，激盪提升學童以英語學習不同領域興趣的雙語教學、擴增雙語教學資源，鼓勵有雙語教學熱誠及興趣的國小現場教師及大專校院師資生參與競賽。本競賽預計邀請獲獎隊伍發表，並進行雙語領域教案及教學專業交流。本次比賽成果將公告在本校師資培育處雙語教學研究中心網站及本中心粉絲專頁，俾後續提供國小雙語教學者交流及分享。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司。

三、主辦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

四、參賽對象：校內外具有國小師資培育資格之在學生（含師資生、教程生）、全國公私立國民小學老師（包含實習、代理及代課教師）。

五、報名方式：

(一)報名期間：即日起至 **113 年 03 月 07 日(星期四)**前至網站填寫報名表，並將紙本資料以掛號郵寄繳件資料，書面資料亦可現場繳件，逾期不予受理。

(二)報名人數：1 至 6 人為一組，報名組別分為「師培生組」與「教師組」，每人僅能選擇一個組別報名，不得重複報名；組員可跨系所、跨校合作，同一組別之所有組員身分（師培生、教師）必須相同。師培生需有校內或校外一名指導教授指導教案設計。

(三)繳件資料：須包含以下附件 1、2、3 三項，附件 WORD 檔可至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網頁之研習/活動處下載。

<https://ote.ntue.edu.tw/p/412-1008-664.php?Lang=zh-tw>

1. 報名表單：採線上填寫 google 表單，由代表聯絡人填寫。

<https://forms.gle/LhEG9L2yuRUCMSgx8>

2. 資料檢核表（附件 1）：簽名處必須由代表聯絡人親筆簽章，非電腦繕打。

3. 教案格式及封面（附件 2）

(1)教案格式共計兩種版本，請擇一撰寫。

(2)教案檔案第一頁為封面，請填寫作品名稱及勾選報名組別。

(3)請務必使用本中心提供之教案格式，並使用英文繕打。

(4)教案需呈現一個單元 4 節課，每節 40 分鐘，160 分鐘，教案頁數最多不超過 20 頁為主（不含附件），並依序編入頁碼，超過部分不予以審查。

(5)教案內容請勿出現可辨識參賽者身分之相關資訊。

(6)教案格式及封面(附件2)需繳交一式2份。

4.授權書(附件3):簽名處須親自簽章,非電腦繕打。

(四)收件方式:寄送電子檔(word檔與pdf檔)及紙本資料。

5.請將以上附件1、2、3繳件資料印出,並將紙本資料以「掛號」寄至「10671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134號」,收件人欄位請填寫「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師培處雙語中心 收」,時間以郵戳為憑,書面資料亦可現場繳件,逾期不予受理。

6.請將教案上傳至google雲端,權限設定為「知道連結的使用者」,並於線上報名時一併提供雲端網址(可參考附件-線上報名教學)。

(五)報名初審結果:於**113年03月18日(星期一)上午12時**,公告至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網頁於最新消息處,查看置頂公告。若有缺件須於**113年03月22日(星期五)上午12時**前依前列繳件資料方式完成補件。

六、競賽說明:

(一)本競賽作品:

1.教師組:以國民小學階段之自然科學、生活、綜合、視覺藝術、體育、音樂之雙語教學課程設計為主。

2.師培生組:以國民小學階段之自然科學、生活、綜合、視覺藝術、體育、音樂之雙語教學課程設計為主。

(二)評分委員:邀請校內外英語教育及各科領域專家學者進行審查。

(三)注意事項:若經檢舉或告發,教案由他人代勞,且有具體事實者,取消參賽資格,若獲獎勵則須追回;若因涉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權益侵害情事,參賽者須負一切法律責任。

七、評分方式:

| 項目 | 權重 | 評分說明 |
|------------------|-----|--|
| (一)素養導向與雙語課程之設計 | 20% | 依照學習目標設計課程,提供學習者鷹架學習語言與學科內容,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認知能力。 |
| (二)雙語教學授課與課室互動語言 | 20% | 教師能使用適當、符合學生學習程度之課室語言增進學生跨語言溝通及學科知識內容之學習。 |
| (三)素養導向之雙語教材設計 | 20% | 適當使用多模態教材、教具連結課程內容,促進學生之認知發展、溝通互動等。 |
| (四)素養導向之雙語單元任務設計 | 20% | 學習任務設計符合教學目標,提供學生情景脈絡學習語言及學科內容。 |
| (五)素養導向之雙語教學評量 | 20% | 雙語教學評量方式及內容清楚且適當,並能夠符合語言及學科之學習目標。 |

八、獎勵方式:

- (一)競賽結果公布後，「師培生組」及「教師組」之獲獎隊伍（師培生 18 組、教師 18 組，共計 36 組），將獲得獎金及每人獎狀一張，並受邀於 **113 年 06 月 08 日(星期六)**教案設計交流工作坊分享。
- (二)將隨機抽出若干參加獎項予進入複選之參賽者，並於本校雙語教學研究中心網站公告獲獎者。

| 師培生組 | 教師組各領域 |
|---------------------------|---------------------------|
| 第一名：獎金 6,000 元整，每人獎狀 1 張。 | 第一名：獎金 8,000 元整，每人獎狀 1 張。 |
| 第二名：獎金 4,000 元整，每人獎狀 1 張。 | 第二名：獎金 6,000 元整，每人獎狀 1 張。 |
| 第三名：獎金 3,000 元整，每人獎狀 1 張。 | 第三名：獎金 3,000 元整，每人獎狀 1 張。 |

※評審委員得視參賽件數或作品名次擇優錄取。如無優秀件數，名次得從缺。

九、競賽結果：

- (一)競賽結果於 **113 年 04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12 時**公告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網頁於最新消息處查看置頂公告。

十、注意事項：

- (一)參賽報名文件與繳交作品一律以規定格式繳交電子檔(word 檔與 pdf 檔)，紙本資料以掛號郵寄繳件資料，時間以郵戳為憑。書面資料亦可現場繳件。
- (二)參賽作品姓名、服務或就讀學校或其他個人之資訊，僅能顯示於報名表及授權書，**教案及封面不得顯示任何可辨識身分之資訊**，違者一律以取消參賽資格論。
- (三)教案請務必使用主辦單位所提供之教案格式，不得任意刪減內容。
- (四)投稿教案須為未曾公開發表、未曾參加任何競賽、未曾得獎之作品。若有違反之情事，經查證屬實者，取消參賽資格，已得獎作品追回獎勵及獎狀。
- (五)為尊重著作權，請參賽者使用非原創素材時，於教案中註明使用來源，包括圖片、音樂、影像等相關資料。若有法律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與主辦單位無涉。
- (六)獎項由評審會議視參加者及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從缺」或「增加名額」辦理，獎金視實際情況作彈性調配。
- (七)所有公告均公布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網頁於**最新消息處**查看置頂公告。

十一、承辦人聯絡方式：黃馨儀小姐(huanghsinyi@mail.ntue.edu.tw)。